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星月彩虹花苑（第一期）小区 C 标段
项 目 编 号 2017-442000-70-03-803572
建 设 地 点 中山市西区彩虹规划区
验 收 单 位 中山市星月彩虹房地产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 16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星月彩虹花苑（第一期）小区 C 标段	行业类别	房地产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中山市星月彩虹房地产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中山市水务局 中水审复〔2019〕324 号文，2019 年 11 月 15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珠海聚科源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合格证证书编号：4420002012110006-TX-003 2019 年 12 月 24 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0 年 1 月开工，2022 年 9 月完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广东都市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龙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东中火炬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和《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等文件，中山市星月彩虹房地产有限公司于2022年9月16日在中山市西区主持召开了星月彩虹花苑（第一期）小区C标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验收会议的有：施工单位龙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东中火炬监理咨询有限公司、以及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的代表共9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方案内容及批复情况、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关于水土保持验收报告编制情况的汇报，以及监理、施工单位的补充说明，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星月彩虹花苑（第一期）小区C标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星月彩虹花苑（第一期）小区C标段（以下简称“本项目”）位于广东省中山市西区彩虹大道西侧、翠沙路北侧。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10栋高层住宅楼、1栋办公楼和1层地下室，配套建设道路、广场、绿化及综合管线等。总用地面积47298.00m²，总建筑面积186799.33m²（其中计容建筑面积144671.06m²，不计容建筑面积42128.27m²），容积率1.31，建筑物基底面积7226.93m²，建筑密度6.03%，景观绿化面积20462.39m²，绿化率17.07%，设计停车位

1969 个。项目于 2020 年 5 月开工，于 2022 年 9 月完工，总工期 29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9 年 11 月 15 日，中山市水务局以中水审复〔2019〕324 号文《西区星月彩虹花苑小区（第二期、第三期）—C 标段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对本项目予以批复，批复的防治责任范围为 13.62hm²。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本次对主体工程区范围进行验收，验收面积为 4.73m²。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

本项目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经珠海聚科源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审核通过，并获得星月彩虹花苑（第一期）小区 C 标段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四）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情况

在建设过程中，我公司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实施了排水工程、植被恢复等措施。实际完成：

（1）工程措施：雨水管网 2042.92m；（2）植物措施：景观绿化 20462.39m²；（3）临时措施：基坑顶排水沟 800m、基坑顶沉沙池 1 座、彩条布苫盖 18000m²。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我公司委托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承担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的编制工作，并于 2022 年 9 月编制完成了《星月彩虹花苑（第一期）小区 C 标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依法编制了水土保持方案，组织开

展了水土保持后续设计、监理工作，实施了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措施布局合理，完成了 3 个单位工程，5 个分部工程，133 个单元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质量评定全部合格。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建设类项目一级防治目标：水土流失治理度达 99.79%，土壤流失控制比达 1.0，渣土防护率达 100%，林草植被恢复率达 99.51%，林草覆盖率达 43.13%，本项目五项指标基本达到方案批复的防治目标值。水土保持措施实施以后，工程扰动地表范围内的水土流失得到了全面治理。

试运行期间，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管理和维护责任落实，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达到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基本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建议

运营管理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组长：席将

日期：2022 年 9 月 16 日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 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 长	康志宇	中山市星月彩虹房地产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康志宇	建设单位
成 员	高山山	中山市星月彩虹房地产有限公司	开发部副经理	高山山	
	邓亮	中山市星月彩虹房地产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邓亮	
	赵晓灵	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院长/高级工程师	赵晓灵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韩赛奇	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韩赛奇	
	周末	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周末	
	黄海云	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黄海云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龚驰	中山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技术员	龚驰	
	唐先志	广东中火炬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唐先志	监理单位
	顾思慧	龙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顾思慧	施工单位